

岳阳市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

砂石尾堆清理暨生态修复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湘阴县人民政府

2022 年 9 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
2.1	公开内容及时间	2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4
3.2.1	网络	4
3.2.2	报纸	5
3.3	现场张贴	8
3.4	查阅情况	8
3.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8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9
6	诚信承诺	10

1 概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要求“对依法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在编制时向可能受影响的公众说明情况，充分征求意见”；《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第4号令）要求“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对公众参与责任主体以及信息公开内容、时限、载体等进行要求。

根据以上规定要求，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清理暨生态修复项目开展环评工作期间，我单位（初期建设单位为湘阴县河道砂石行政执法大队，后调整为湘阴县人民政府，初期公示均以湘阴县河道砂石行政执法大队为建设单位进行公示；初期项目名称为“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治理工程”、“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清理暨生态修复行动”，后期统一为“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清理暨生态修复项目”，但实际建设内容未发生变化，原环评公示有效）在环评单位（湖南中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协助下进行了广泛的公众参与调查工作，包括：（1）公开环境影响评价信息；（2）征求公众意见；（3）公众意见汇总分析；（4）公众意见的反馈；（5）编写公众参与说明等。并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配套文件的公告”附件2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格式要求”，结合建设项目实际情况编制完成本《公众参与说明》。

本次公众参与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通过网上公示，张贴公告，刊登报纸等形式，充分收集公众意见。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整体情况如下：

1、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7个工作日内，湘阴县河道砂石行政执法大队于2022年7月5日在湘阴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同时提供了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2、让公众了解项目的污染防治措施及可能对环境的影响情况。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初稿编制完成后，湘阴县河道砂石行政执法大队在环评单位的配合下形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于2022年8月26日在湘阴县人民政府网站对项目相关信息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了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同时提供了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在项目现场张了公告。

3、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期间，我单位分别于2022年9

月 8 日和 9 月 9 日分两次在《岳阳晚报》上进行了两次报纸登载公示，并在湘阴县河道砂石行政执法大队处提供了环评报告初稿全本供有需要公众参阅。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022 年 7 月 5 日，在网站上进行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同时提供了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2.1 公开内容及时间

公示时间：2022 年 7 月 5 日

公示内容：项目概况、建设项目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公示时间和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方式采取网络方式，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网站公开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情况。公示链接为 http://www.xiangyin.gov.cn/31185/32018/32020/32030/58962/content_1974443.html，公示截图如下：

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治理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来源: 湘阴县水利局 发布时间: 2022-07-05 16:20

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治理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现将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治理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有关信息公开。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治理工程
建设单位: 湘阴县河道砂石行政执法大队
项目地点: 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分为南北两个区域
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治理范围面积约 4.69km²,项目区内各尾堆的清理分为水下区域和洲滩区域两个部分,尾堆清理至标高 16.00m,尾堆治理总开挖量约为 737 万 m³。项目的实施将使河床水流顺畅,减少阻洪影响,改善航运条件和水生态环境。
项目总投资估算为 19945.3 万元。

二、建设项目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项目单位名称: 湘阴县河道砂石行政执法大队
地址: 湖南省岳阳市湘阴县新世纪大道
联系人: 周先生 联系电话: 18073089533
三、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名称: 湖南中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长沙片区东六路南段 77 号
联系人: 周工 联系电话: 18073080868 邮箱: hnzhhj@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链接

http://www.mee.gov.cn/cxgk/c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自本公示发布之日起,公众可向建设单位或环评文件编制单位发送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反映关于该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湘阴县河道砂石行政执法大队
2022 年 7 月 5 日



湘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主办 湘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承办 网站地图
湘阴县政府办值班室联系电话: 0730-2223205 湘阴县行政审批服务局联系电话: 0730-2260199
湘公网安备: 4306020200064号 备案: 湘ICP备09009298号 网站标识码: 4306240001 联系政府



图 2.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提出的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清理暨生态修复项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完成了征求意见稿，并于同日在湘阴县人民政府网站对项目相关信息进行了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26 日起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并于期间 2022 年 9 月 8 日和 9 月 9 日分两次在《岳阳晚报》进行两次报纸登载公示。主要公示内容为项目概况、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作了说明。公示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项目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在湘阴县人民政府网站对项目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进行公示。公示链接为

http://www.xiangyin.gov.cn/31185/32018/32020/32030/37940/content_1988622.html，公示截图如下：



图 2.2-1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项目在征求意见稿网站公示期间同步在《岳阳晚报》进行了报纸登载公示，《岳阳晚报》国内刊号为 CN-43-0067，是一张覆盖和服务于岳阳地区的都市生活报，属于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 4 号）对报纸公示平台的要求。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 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项目于 2022 年 9 月 8 日和 9 日分两次进行了报纸登载公示。

两次报纸公示照片如下：

让省运会“畅”起来

非紧急需要暂停占道施工审批,加强背街小巷综合整治

要求全部对外开放区属机关单位内部停车场

我市召开省运会交通保畅工作部署会

本报讯(记者 罗敏)为确保省运会期间主城区道路交通安全畅通,9月5日下午,市主城区交通综合整治指挥部办公室组织召开省运会交通保畅工作部署会,市主城区交通综合整治指挥部相关成员单位及部分道路施工单位参加。会议强调,非紧急需要,暂停省运会期间占道施工审批。

为切实做好主城区道路交通保畅工作,市主城区交通综合整治指挥部已下发通知,要求岳阳楼区、岳阳经开区、南湖新区、要协助做好比赛场馆、驻地酒店和岳阳楼景区等重点区域交通保畅工作,加强背街小巷综合整治,对乱搭乱建、占道经营、违法停车等开展日常劝导和集中整治,保障背街小巷交通畅通;同时,加强施工占道审批,对因施工安全问题等特殊原因,确实无法在9月7日前拆除施工围挡的个别项目,要督促施工单位做好安全管理和交通组织工作,确保施工路段交通安全。

市城投集团须安排足额人员,做好岳阳楼公园、君山公园等景区游客入园工作,确保景区车辆停放有序。

市交投集团管理的停车场,须安排专人宣传引导,以发挥停车场的最大效能,同时确保其共享电动助力自行车租赁系统使用正常。

市委宣传部要加强宣传,提高市民文明交通意识,对行人、非机动车不文明交通行为进行劝导。倡导1公里范围内出行尽可能选择步行,3公里范围内出行尽可能选择骑车,5公里范围内出行优先选择公交,减轻城区交通压力。

市城管局要全面规范人行道停车秩序,督促各机关企事业单位落实内部停车场对外开放。

市公安局支队要加强比赛场馆、驻地宾馆、赛事线路和进出城路口、城市主干道、施工路段、主要景区等重点部位的交通巡逻管控,确保交通安全畅通,并根据赛事活动安排和交通流量变化情况,科学安排勤务,优化信号灯配时,提高道路通行能力;确保省运会开幕式及各项比赛等活动安全顺利进行,规范路面停车秩序,对车辆违法行为集中整治。同时,适时发布城区道路通行状况、停车场车位等信息,引导市民选择公共交通出行、错峰出行,减轻城区交通压力。

为确保省运会期间交通保畅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市主城区交通综合整治指挥部将联合市纪委监委,对各单位工作落实情况开展督查,督查情况列入主城区交通综合整治年度考核。



我市创新“公证+不动产转移登记”业务联办服务新模式

申办不动产转移登记不用多处跑了

本报讯(记者 陈晨 通讯员 林涛)为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日前,岳阳市“公证+不动产转移登记”业务联办签约仪式举行。签约仪式上,市不动产登记中心与岳阳楼公证处签订了合作协议并授牌,明确了各方的工作职责、权利和义务。

据悉,自我市开展不动产“160”改革以来,市不动产登记部门不断加强信息化建设,优化不动产综合平台,共同打造“公证+不动产转移登记”服务新模式,通过数据共享等手段,

高效实现交易、登记一体化操作,让办理不动产登记业务更加便捷、准确,提升了登记效率。目前,已通过“互联网+”将不动产登记业务延伸至金融机构、法院、公积金等部门。

今年以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携手市司法局,创新不动产登记与公证业务联办机制,联合签署了《岳阳市“公证+不动产转移登记”业务联办工作协议》。通过“互联网+”,打通公证服务“最后一公里”,建立不动产“公证+登记”业务联动平台。岳阳楼公证处设立不动产“公证+登记”业务

联办专岗,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相关权限向该专岗开放,岳阳楼公证处受理涉及房屋的委托、继承、居住权协议等公证业务后,专岗利用网络优势,可直接在线为群众申请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真正实现了“数据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服务理念。

下一步,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继续立足单位职责,与各部门强化合作,围绕岳阳高质量发展,继续担当作为,持续深化改革创新,构建便捷、便利、高效的不动产登记服务体系,不断增强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

湘阴县新冠确诊病例“清零”

本报讯(通讯员 徐晓晴 记者 罗敏)9月6日18时,湘阴县最后1例新冠肺炎患者李某,从该县新冠肺炎定点医院治愈出院。随着这名患者治愈出院,湘阴县本轮疫情实现确诊病例“清零”。目前,全部病例经省市专家会诊后,按要求继续进行后期健康监测。

8月28日,湘阴县人民医院隔离病区收治5名患者,其中4例新冠肺炎(轻型),1例无症状感染者。该医院采取中西医结合、“一人一策”对确诊患者开展有针对性的治疗,同时为患者做好心理疏导,保持患者情绪稳定,给予营养支持,加快了患者康复进程。



本报讯(记者 颜君 通讯员 彭飞宇)9月7日8时起,我市先后将抗旱应急响应级别提升至Ⅲ级,水文测报应急响应提升至Ⅲ级。

记者昨日从市防汛抗旱指挥部获悉,根据当前旱情及气象预测,按照《岳阳市抗旱应急响应预案(试行)》有关规定,市防指决定,自9月7日8时起,将全市抗旱应急响应级别提升至Ⅲ级。各级各部门要严格按照抗旱Ⅲ级应急响应要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做好当前抗旱工作,全力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努力保障工农业生产用水需求,最大程度减轻灾害损失。

根据当前旱情形势及后续发展趋势,市水文局昨日发布《关于将水文测报应急响应提升至Ⅲ级的通知》,决定自9月7日8时起,将水文测报Ⅳ级应急响应调整为水文测报Ⅲ级应急响应,并发布最新水旱情及趋势分析。

9月7日8时,三峡水库水位148.13米,入库流量7800立方米每秒,出库流量8150立方米每秒。洞庭湖城陵矶站水位20.78米,较历年同期均值水位偏低7.72米。三口四水合计入湖流量1430立方米每秒,其中四水1140立方米每秒,三口290立方米每秒,出湖流量1920立方米每秒。

未来一周,我市干旱呈发展趋势,预计大部分地区将出现严重干旱。9月份,市内主要河流水位将持续低枯水位,部分中小河流可能断流。市水文局建议,进一步加强对抗旱水源统一管理和科学调配,做好蓄水保水节水和科学用水工作。

全力保障群众饮水安全,努力保障工农业生产用水需求,最大程度减轻灾害损失

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清理暨生态修复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清理暨生态修复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完成,现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向公众进行公示:

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如下:

链接: https://pub.baidi.com/1comp1M_16JMTjs0037Qp/Mw

公众可在以下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

<https://www.aec.gov.cn/cqgh/2018/cqgh/01/201810/>

征求意见稿接收报告可直接前往湘阴县河道砂石行政

执法大队处索取,受本项目影响及关注本项目的单位或个人均可就本项目生态环境方面提出意见,公众可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并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在10日内将公众意见表提交给

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地址:湖南省岳阳市湘阴县新世纪大道,联系人:周先生,联系方式:13643699999。

湘阴县河道砂石行政执法大队
2022年9月8日

图 3.2-2 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



白天感受云舒卷
晚上体会月浪漫
**今年中秋
有望看到
木星伴月**

“露冷风高天气清,中秋月色更发明。”明天,我们将迎来一年一度的中秋佳节。

中秋节意味着家人团聚,共享天伦。这一天必不可少的习俗是,全家人团聚在一起吃月饼、赏桂花、赏月。

露从今夜白。中秋假期天气如何?能如愿赏月、赏桂花吗?

刚刚进入白露节气,暑热还未完全退场。这周三主城区最高气温就达到35℃高温线,虽然昨天最高气温稍有下降,但暑热的感觉还是很明显,或许能感觉到秋天般凉爽的就只有早晚了。

尽管没有享受到久违的凉爽,但与前段时间的“热火朝天”相比,现在的气温明显温柔不少。

根据市气象局发布的预报,9月10日是中秋佳节和教师节,也是小长假的第一天,全天阴转多云,气温位于24℃至32℃之间;11日至

12日,天公作美,全天以晴为主,在阳光照耀下,最高气温33℃,虽然清凉凉还有相当的差距,不过湛蓝的天一望无垠,也让好心情无比舒暢。

白天感受云舒卷,晚上及时增加衣物。

除了明亮的圆月,绽放的桂花也是中秋节最应景的花色。俗话说“八月桂花香”,然而今年岳阳的中秋却难以闻到浓郁的芬芳,这可都是高温天气气的鬼。

还能体会月浪漫。今年的“中秋月”依然是“十五圆”。只要天气晴好,我们有可能在中秋当晚看到又大又圆的月亮,而且还可以欣赏到木星伴月。木星的视亮度为12年来之最,耀耀夺目。但是要注意早晚和山山顶上的温差,赏月的时候别忘了

岳阳市城市绿化管理中心相关负责人介绍,桂花树与气温、降水、光照等都有关系,今年桂花花期推迟,是因为气候高温多雨。降雨又少,空气湿度也达不到桂花开放的需求,贵桂花期推迟,预计还得再等上一段时间。记者 戴磊

中秋、国庆快到了
消费应当这样做
安全、科学、文明、理性

中秋、国庆假期即将来临。为使广大消费者度过一个舒心、愉快的假期,日前,岳阳市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发布“双节”假期消费提示,提醒广大消费者节日期间安全、科学、文明、理性消费,确保合法权益不受侵害。

□本报记者 陈琳

选购月饼,拒绝过度包装

近年来,豪华过度包装月饼、“天价”月饼等问题层出不穷。但随着新国标的实施,月饼包装有了具体“瘦身”要求。

消费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简单判断月饼礼盒是否“过度包装”：看商品的外包装是否为豪华包装，包装材料是否属于昂贵的材质；在不拆开包装的情况下，问清包装层数，判断所售月饼包装是否超过了3层；测量或估算外包装的体积，并与允许的最大外包装体积进行对比，看是否超标。

餐饮购物,注重节俭适度

随着生活水平的提高,外出就餐、购物已经成为节假日必不可少的环节。消费者在外就餐时应选择有营业执照、餐饮服务许可证等证照齐全、干净整洁的餐饮店,合理膳食,不吃生食水产品,按需点餐,厉行节约,杜绝浪费,争做绿色、节俭消费的实践者。

同时,节假日商家通常打出各种促销优惠吸引消费者,消费者要坚持理性购物,不要因为促销优惠而冲动消费,做出超出消费需求和消费能力的购物行为,造成浪费和损失。

文明出行，不忘防疫安全

不少市民选择在小长假外出旅游,放松心情。但“双节”假期出游时,一定要遵照国家和当地的防疫规定和要求,确定出行计划;出行前了解清楚目的地的疫情风险情况,不要前往中高风险地区地区,要遵守当地及景区的防疫规定,主动配合做好体温检测、查验健康码等工作。

选择旅行社出游时,要选择信誉度高、管理规范、的旅行社,签订旅游合同并留意承诺的各项内容,如交通工具、行程安排、餐饮及住宿标准等。

鉴于旅游合约容易受突发事件影响,建议消费者尽量在合同里明确解除条件和退款约定。选择自驾游的消费者要合理安排路程,不要疲劳驾驶,自觉遵守交通秩序,文明出行。

留存票據，維護合法權益

“双节”期间,消费者在购买商品或接受服务时,要主动索取发票、收据等消费凭证并妥善保管。遇到消费纠纷时,消费者可先与商家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的,应及时到当地消保委或拨打12315进行投诉,依法维护好自身合法权益。

遺失 青 明

账户: 临湘市长河羽毛球俱乐部, 账号: 100845615440010001, 不慎遗失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572000224901, 特声明作废。

告知函

尊敬的江河顺城一期业主：
感谢您对“江河·顺城”的信赖！
我公司已为各位业主办理一期房屋所有权证，请您至江河·顺城售楼处二楼领取。

您也有可能存在未缴纳办证工规费、未缴纳契税、未缴基金或未缴维修费、银行逾期还款、提前还清按揭贷款等情况，逾期暂不具备办理产权证的条件。

鉴于此，请您到本办证处尽快修正上述情况，并携带身份证及交齐我公司所需资料（0730-8728888），以便我公司能及时为您办理房屋所有权证。

如您因自身原因导致未能按时领取、办理所有权证，我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岳阳顺城置业有限公司
2022年9月9日

200 盒月饼赠老人 爱心企业情暖颐养院



本报讯(记者 颜静)9月8日上午,为弘扬尊老敬老优秀传统文化,在中秋节来临之际,湖南味吉食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罗勇一行,来到国泰阳光颐养院举行“迎中秋献爱心”中秋礼盲盒捐赠仪式,为老人们送上200盒爱心月饼和美好的节日祝福。

湖南味吉食品科技有限公

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清理
暨生态修复行动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渣清理暨生态修复行动环境影响报告书初稿已编制完成,现将目
标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项向公众公告如下:
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如下:
链接: http://pan.baidu.com/s/1cemp1n_Rkjm1-Tp810u370tQm8 提取码: y8t8
公众可以在以下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
<http://www.moe.gov.cn/xwq/2018/04/xwq/xwq01/>
201810/20181024/665329.html

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可直接前往湘阴县河道砂石行政执法大队处查阅,受本项目影响及关注本项目的单位或个人均可就本项目生态环境方面提出意见,公众可下载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并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在10日内将公众意见表提交给建设单位。联系方式如下:地址:湖南省岳阳市湘阴县新世纪大道,联系人:周先生,联系方式:1360863044@qq.com。

湘阴县河道砂石行政执法大队
2022年9月9日

图 2.2-3 第二次报纸公示照片

3.3 现场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及登报纸公示，为方便项目区公众了解项目信息，项目于 2022 年 8 月底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同步在湘阴县水利局、青山岛等地张贴了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



图 3.3-3 项目区公示粘贴照片

3.4 查阅情况

在项目环评公示期间，在湘阴县河道砂石行政执法大队内及环评编制单位湖南中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设置有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书查阅场所，同时公参也可通过下载公众意见表，并通过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反馈给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在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无人查阅纸质版，也未收到反馈意见。

3.5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环评的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在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我单位将严格落实各项环保措施，加强环保力度，确保生态影响可以接受、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环境风险可控。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岳阳市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清理暨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岳阳市湘阴县南洞庭湖荷叶湖水域砂石尾堆清理暨生态修复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湘阴县人民政府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湘阴县人民政府（盖章）

承诺时间： 2022 年 9 月 9 日